

宁武县人民政府

关于河道管理范围划界成果的公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代治水思路，树立以人为本、人与自然和谐的理念，遵循河道的自然演变规律及演变趋势，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以保持河道自然形态、维护水生态环境、促进河湖休养生息为出发点，既考虑现状实际又预估未来发展规划，因地制宜，协调河道行洪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以水力分析计算为基础，因势利导确定行洪时河道宽度，依法依规划定河道治导线，为河湖管理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的确定提供依据，推进建立范围明确权属清晰、责任落实的河湖管理和水利工程管理保护责任体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山西省河道管理条例》水利部《关于开展河湖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山西省委、省政府《山西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山西省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开展河湖和水库工程管理范围划界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文件的要求，科学开展河道管理范围划界工作，根据县政府总体安排，县水利局组织完成了县域内流域面积 50km^2 以下 20km^2 以上的鸾桥沟河、韩家沟河、腰庄河、陈家半沟河、达毛庵河、糜查咀河、暖水河、枪杆沟河等 8 条河流的河道治导线规

划和管理范围划界工作。现将鸾桥沟河、韩家沟河等 8 条河流的河道管理范围划界成果公示如下：

一、划界原则

(1) 依法依规, 因地制宜

以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技术标准和工程立项审批文件为依据, 依法依规开展工作。按照节约利用土地、符合河道管理和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实际的要求, 尊重历史、考虑现实, 因地制宜确定划界原则和标准。

(2) 统一规划, 统筹兼顺, 团结治水

治导线要统一规划, 统筹兼顾上下游、左右岸的利益要求, 并应协调防洪、排涝、灌溉、供水、文化景观和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关系, 逐步解除河道与社会经济、社会建设之间的矛盾。

(3) 遵循规律, 因势利导

充分遵循河道的自然演变规律及演变趋势, 因势利导满足河道行洪要求, 并结合河段上游水库情况、来水来沙等规律、河床实际地形地貌等特点, 合理科学确定河道宽度和外形。对具有河床宽浅、游荡性强、滞洪滞沙等特性的河道, 不宜过多缩窄河道, 应保持一定河宽和顺直微弯的外形。

(4) 充分利用天然节点及已建工程

根据河道的节点, 对河势演变起着不同的控制作用, 在规划中需充分利用。对有堤防的河段, 复核河段过洪能力, 充分

利用现有堤防，对沿河又靠山公路段，充分利用路基，对阻水挑流、于对岸不利、影响行洪的工程要进行拆除。

二、划界范围

本次河道治导线规划及河道划界涉及我县鸾桥沟河、韩家沟河、腰庄河、陈家半沟河、达毛庵河、糜查嘴河、暖水河、枪杆沟河等 8 条流域面积 50km^2 以下 20km^2 以上的河道：

1、鸾桥沟河：宁武县鸾桥沟河主河道，三百户村---东寨镇，流经余庄乡、东寨镇两个乡镇，规划河长 12.76km，均位于宁武县境内。

2、韩家沟河：宁武县韩家沟河主河道，南正沟村---川湖屯村东，规划河长 9.392km，均位于宁武县境内。

3、腰庄河：忻州市腰庄河主河道，上庄子村南---东马坊村南，规划河长 9.53km，位于宁武县境内。

4、陈家半沟河：宁武县陈家半沟河主河道，崔家沟村上游源头---北屯村北汇入汾河，规划河长 14.39km，均位于宁武县境内。

5、达毛庵河：宁武县达毛庵河主河道，达摩庵村上游源头---达毛庵河汇入西马坊河河口，规划河长 13.19km，均位于宁武县境内。

6、糜查咀河：糜查咀河为石湖河一级支流，河源位于宁武县凤凰镇西台梁村上游，河口位于山西省宁武县阳方

口镇前石湖河村下游，干流全长 11.84km，流域面积 24.15km²（其中宁武县境内 20.25km²，原平市境内 3.9km²）。本次对糜查咀河干流 11.840km 进行治导线规划，规划范围自河源处至入石湖河口处。

7、暖水河：宁武县暖水河为北石河一级支流，河源位于山西省宁武县薛家洼乡大宋家沟村，河口位于山西省宁武县涇山乡岔上村，干流全长 7.394km，流域面积 26.19km²。本次对暖水河干流 7.394km 进行治导线规划，规划范围为石片沟村上游源头至入北石河河口处。

8、枪杆沟河：宁武县枪杆沟河为西马坊河一级支流，河源位于山西省宁武县芦芽山冰口窠，河口位于山西省宁武县西马坊乡北沟滩村，干流全长 9.21km，流域面积 28.10km²，河道比降 52.34%。由于枪杆沟源头段 1.96km 为芦芽山林区，因此未对该段河道进行治导线规划，本次对枪杆沟河干流自芦芽山山底至入西马坊河口段 7.253km 进行治导线规划。

三、工作内容

河道管理范围划界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河道调查、地形图测量、水文水利计算、规划河道治导线和河道管理范围划界。

四、划界方法

本次河道划界依据《山西省河湖和水库工程管理范围划界技术规定》要求，通过外业调查、无人机航测，结合内业

计算分析形成最终成果。基本步骤为：河道调查→地形图测量→确定河道防洪标准→水文水利计算（确定河道行洪断面）→划定河道治导线→划定河道管理范围。

五、划界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 (3) 《河道整治设计规范》（GB507007—2011）；
- (4) 《防洪标准》（GB50201—2014）；
- (5) 《江河流域规划编制规范》（SL201—2015）；
- (6) 《江河流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规范》（SL45—2006）；
- (7) 《水利水电工程环境保护设计规范》（SL492—2011）；
- (8) 《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
- (9) 《堤防工程管理设计规范》（SL171—96）；
- (10) 《城市防洪工程设计规范》（GB/T50805—2012）；
- (11) 《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洪水计算规范》（SL44—2006）；
- (12)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规范》（SL197—2013）；
- (13) 《防洪规范编制规程》（SL69—2014）；
- (14) 《山西省河道管理条例》；
- (15) 水利部《关于开展河湖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水建管〔2014〕1285号）；
- (16) 《山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河道治导线规划编制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晋水办水管〔2015〕142号）；

(17) 《忻州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开展河湖和水库工程管理范围划界工作的通知》；

(18) 《山西省河湖和水库工程管理范围划界技术规定》。

六、划界成果

(一) 鸾桥沟河

(1) 总述

鸾桥沟河发源于宁武县余庄乡三百户村，属黄河流域汾河水系，为汾河一级支流。鸾桥沟河自北向南流经余庄乡三百户村、分水岭村，东寨镇上鸾桥村、下鸾桥村、店耳上村，于东寨镇南汇入汾河。河长 12.76km，流域面积 29.19km²。鸾桥沟河主要支流（支沟）有 2 条。流域内植被良好，上游植被为高山草甸，中、下游植被为灌丛。水文下垫面以森林山地、灌丛山地为主。

鸾桥沟河河道管理范围：鸾桥沟河三百户村源头至入汾河河口，起点桩号：K0+000，终点桩号：K12+760。左岸起点坐标：X= 4303979.601、Y=38601058.941，终点坐标 X=4296588.714、Y=38595970.851，长度 12.425km；右岸起点坐标：X=4303976.474、Y=38 601047.356，终点坐标：X=4296601.148、Y=38595946.352，长度 12.648km。管理范围面积：0.305km²。

(2) 分述

桩号 K0+000~K4+352（规划起点~后子沟汇入），河道长度 4.352km，现状河宽 7~38m，规划治导线宽 7~38m，管理范围宽 8~38m。

桩号 K4+352~K10+231（后子沟汇入~车道沟汇入），河道长度 5.879km，现状河宽 10~58m，规划治导线宽 10~58m，管理范围宽 10~64m。

桩号 K10+231~K12+760（车道沟汇入~入汾口），河道长度 2.529km，现状河宽 16~63m，规划治导线宽 16~63m，管理范围宽 16~69m。

（二）韩家沟河

（1）总述

韩家沟河发源于宁武县西马坊乡南正沟村，属黄河流域汾河水系，为汾河一级支流。自西北向东南流经榆林沟村、小峪村、姚家沟村，韩家沟村，于川湖屯村东汇入汾河。河长 9.392km，流域面积 22.91km²。韩家沟河主要支流（支沟）有 5 条。流域内植被良好，上游植被为高山草甸，中、下游植被为灌丛。水文下垫面以灌丛山地为主。

韩家沟河河道管理范围：韩家沟河源头至入汾河口，起点桩号：K0+000，终点桩号：K9+392。左岸起点坐标：X=4279157.7621、Y=584408.3548，终点坐标：X=4273664.1919、Y=590225.48，长度 9.226km；右岸起点坐标：X=4279145.073、Y=584408.3581，终点坐标：

X=4273640.6628、Y=590170.8231，长度 9.157km。管理范围面积：0.21km²。

(2) 分述

桩号 K0+000~K4+000（源头~韩家沟村），河道长度 4km，现状主槽宽 2~8.5m，规划治导线宽 9~29m，管理范围宽 9~29m。

桩号 K4+000~K6+600（韩家沟村~石佛爷爷沟），河道长度 2.6km，现状主槽宽 9~11.5m，规划治导线宽 12~38m，管理范围宽 12~77m。

桩号 K6+600~K9+392（石佛爷爷沟~入河口），河道长度 2.792km，现状主槽宽 5~17m，规划治导线宽 14~69m，管理范围宽 14~69m。

(三) 腰庄河

(1) 总述

腰庄河发源于宁武县东马坊乡上庄村南，属黄河流域汾河水系，为东马坊河一级支流。自东南向西北流经上庄子、腰庄、葱沟等村，于东马坊村南汇入东马坊河，河长 9.53km，流域面积 23.76km²。腰庄河主要支流（支沟）有 2 条。流域内植被良好，上游植被为高山草甸，中、下游植被为灌丛。水文下垫面以森林山地、灌丛山地为主。

腰庄河河道管理范围：腰庄河源头至入东马坊河口，起点桩号：K0+000，终点桩号：K9+534。左岸起点坐标：

X=4275666.39、Y=618554.93, 终点坐标: X=4283152.13、Y=616000.66, 长度 9.145km; 右岸起点坐标: : X=4275656.60、Y=618556.84, 终点坐标: X=4283172.03、Y=616060.38, 长度 9.126km。管理范围面积: 0.37km²。

(2) 分述

桩号 K0+000~K2+500 (源头~上庄子村), 河道长度 2.5km, 现状主槽宽 2~12m, 规划治导线宽 10~87m, 管理范围宽 10~87m。

桩号 K2+500~K6+000 (上庄子村~葱沟村), 河道长度 3.5km, 现状主槽宽 3~15m, 规划治导线宽 20~80m, 管理范围宽 20~80m。

桩号 K6+000~K9+534 (葱沟村~河口), 河道长度 3.534km, 现状河宽 4~14m, 规划治导线宽 19~70m, 管理范围宽 19~70m。

(四) 陈家半沟河

(1) 总述

陈家半沟河发源于宁武县崔家沟村上游, 属黄河流域汾河水系, 为汾河一级支流。陈家半沟河自西向东流经崔家沟村、李家庵村、陈家半沟村、山寨村, 于北屯村北汇入汾河。河长 14.39km, 流域面积 24.38km²。陈家半沟河主要支流 (支沟) 有 2 条。流域内植被良好, 上游植被为高山

草甸，中、下游植被为灌丛。水文下垫面以森林山地、灌丛山地为主。

陈家半沟河河道管理范围：陈家半沟河崔家沟村上游源头至入汾河河口，起点桩号：K0+000，终点桩号：K14+394。左岸起点坐标：X= 4291581.298、Y=38587407.478，终点坐标 X=4283432.543、Y=38595895.990，长度 14.367km；右岸起点坐标：X=4291588.896、Y=38 587404.395，终点坐标：X=4283362.563、Y=38595893.887，长度 14.438km。管理范围面积：0.243km²。陈家半沟河河道管理范围界桩坐标见附表。

(2) 分述

桩号 K0+000~K7+200（规划起点~铁炉沟汇入），河道长度 7.2km，现状河宽 5~27m，规划治导线宽 5~24m，管理范围宽 5~24m。

桩号 K7+200~K10+200（铁炉沟汇入~陈家半村沟汇入），河道长度 3.0km，现状河宽 8~38m，规划治导线宽 8~38m，管理范围宽 8~43m。

桩号 K10+200~K14+394（陈家半村沟汇入~入汾口），河道长度 4.38km，现状河宽 13~58m，规划治导线宽 13~58m，管理范围宽 13~63m。

(五) 达毛庵河

(1) 总述

达毛庵河发源于宁武县达摩庵村上游，属黄河流域汾河水系，为汾河二级支流，西马坊河的一级支流。达毛庵河自西向东流经达摩庵村、大南滩村、梅洞村、宽草坪村，于西马坊村西南汇入西马坊河。河长 13.19km，流域面积 43.24km²。达毛庵河主要支流（支沟）有 3 条。流域内植被良好，上游植被为高山草甸，中、下游植被为灌丛。水文下垫面以森林山地、灌丛山地为主。

达毛庵河河道管理范围：达毛庵河源头至达毛庵河汇入西马坊河河口，起点桩号：K0+000，终点桩号：K13+190。左岸起点坐标：X=4290022.252、Y=38581658.970，终点坐标 X=4281779.068、Y=38588250.321，长度 13.277km；右岸起点坐标：X=4290010.097、Y=38 581653.866，终点坐标：X=4281767.690、Y=38588197.613，长度 13.083km。管理范围面积：0.259km²。达毛庵河河道管理范围界桩坐标见附表。

(2) 分述

桩号 K0+000~K4+190（规划起点~杨家沟汇入），河道长度 4.19km，现状河宽 5~15m，规划治导线宽 5~13m，管理范围宽 5~13m。

桩号 K4+190~K7+200（杨家沟汇入~狼迫沟汇入），河道长度 3.01km，现状河宽 7~18m，规划治导线宽 7~18m，管理范围宽 7~18m。

桩号 K7+200~K12+400 (狼迫沟汇入~大辉窑沟汇入), 河道长度 5.2km, 现状河宽 10~42m, 规划治导线宽 10~42m, 管理范围宽 10~47m。

桩号 K12+400~K13+190 (大辉窑沟汇入~入西马坊河), 河道长度 0.79km, 现状河宽 12~53m, 规划治导线宽 12~53m, 管理范围宽 12~58m。

(六) 糜查咀河

宁武县糜查咀河为石湖河一级支流, 河源位于宁武县凤凰镇西台梁村上游, 河口位于山西省宁武县阳方口镇前石湖河村下游, 干流全长 11.84km, 流域面积 24.15km² (其中宁武县境内 20.25km², 原平市境内 3.9km²), 河道比降 18.86‰。

石湖河为恢河一级支流, 河源位于山西省宁武县凤凰镇神堂沟村, 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 25' 8.7", 北纬 39° 1' 24.5", 河口位于山西省宁武县阳 33.8"。干流全长 14km, 流域面积 61.0km² (其中宁武县境内 57.0km², 原平市境内 4.0km²), 河道比降 24.06‰。

1、桩号 0+000~4+360 段(糜查咀河源头~梁家庄窝沟入河口)

规划段河长 4.36km, 河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39.5m³/s, 规划最小河宽 13m。

0+000~2+279 段为源头段，河道左、右岸均为山体。左、右岸治导线均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山体坡脚交点的连线为治导线进行规划，以保证最小河宽。

2+279~4+360 段河道左、右岸为滩地或山体，部分河段河道内有树林。因此该段左、右岸治导线均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山体坡脚交点的连线或滩地地埂边界交点为治导线进行规划，以保证最小河宽。

2、桩号 4+360~7+960 段(梁家庄窝沟入河口~糜查咀村上游)

规划段河长 3.6km，河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54.0m³/s,规划最小河宽 18m。

4+360~6+100 段，河道左右岸为山体或村民开垦的耕地，部分河段耕地较低，淹没线穿地而过，根据河势走向进行布设，治导线尽量不占现状耕地，因此左、右岸治导线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山体的连线或耕地地埂边线进行规划，以保证最小河宽。

6+100~6+400 段为左右岸紧邻村庄，乡村道路位于河道内，该段河道左、右岸治导线均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沿岸村庄地块交点的连线为治导线进行规划，以保证最小河宽。

6+400~7+960 段，该段河道左右岸为山体或村民开垦的耕地，部分河段滩地较低，淹没线穿地而过，根据河势

走向进行布设，治导线尽量不占现状耕地，因此左、右岸治导线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山体的连线或耕地地埂边线进行规划，以保证最小河宽。

3、桩号 7+960~11+800 段(糜查咀村段)

规划段河长 0.4km，河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63.7m³/s，规划最小河宽 20m。

6+000~6+00 段河道左右岸为糜查咀村，由于村庄紧邻河道，致使该段河道较窄，部分乡村道路穿河而过，左岸治导线沿道路边线布置；右岸治导线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岸坡的连线或耕地地埂边线进行规划，以保证最小河宽。

6、桩号 7+960~11+840 段(糜查咀村下游~入石湖河口)

规划段河长 3.88km，河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67.8m³/s，规划最小河宽 22m。

7+960~10+800 段，河道左右岸均为山体，该段河道纵坡大，河道较窄，因此左、右岸治导线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山体的连线进行规划，以保证最小河宽。

10+800~11+840 段，该段河道位于入河口段，河道相对宽阔，在桩号 10+900 处右岸有工厂一处，紧邻河岸，桩号 11+150~11+350 段右岸有堆渣场一处挤占河道。因此该段河道左、右岸治导线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岸坡的连线进行规划，但由于入河口处河岸较为开阔，右岸淹

没范围较大，该段治导线以现状岸坡结合最小河宽进行规划。

（七）暖水河

宁武县暖水河为北石河一级支流，河源位于山西省宁武县薛家洼乡大宋家沟村，河口位于山西省宁武县涇山乡岔上村，干流全长 7.394km，流域面积 26.19km²，河道比降 43.54%。

北石河属汾河水系，为汾河的一级支流。宁武县北石河位于宁武县中西部涇山乡境内。流域面积约 71.5km²，河长 13.0km，河流比降 29.96%，清泉水流量 0.36m³/s。宁武县北石河流域处于宁武县芦芽山自然保护区范围内。宁武县北石河发源于宁武县涇山乡大梁沟，流经涇山乡宋家崖村、秋千沟村、岔上村，于涇山乡夏家山村支锅石汇入汾河。

1、桩号 0+000~1+700 段(源头~石片沟入河口)

规划段河长 1.7km。河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6.90m³/s,规划最小河宽 5.0m。

0+000~1+350 段为暖水河源头段，河道左右岸均为山体。左、右岸治导线均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山体坡脚交点的连线为治导线进行规划，以保证最小河宽。

1+350~1+700 段为石片沟村段，由于村庄道路及河滩地挤占河道，造成该段河槽较窄，最小宽度仅 3.5m。该段

河道村庄上游段滩地较低，淹没线穿地而过，根据河势走向，确保治导线尽量不占滩地及交通道路等设施，左治导线以滩地边线或道路边线进行规划。右岸治导线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山体交点的连线或滩地交点的连线为治导线进行规划，以保证最小河宽。

2、桩号 1+700~4+650 段(石片沟村~紫峰崖沟入河口)

规划段河长 2.95km，该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10.2\text{m}^3/\text{s}$ ，规划最小河宽 6.0m。

该段河道左、右岸为村民开垦的耕地或森林山地，沿河公路来回穿梭与河道左右岸，现状河槽较窄，部分河段滩地较低，淹没线穿地而过，根据河势走向，确保治导线尽量不占滩地及交通道路等设施，左、右岸治导线在保证最小河宽时，以水面线或、滩地边线、道路边线进行规划。

4、桩号 4+650~5+400 段(暖水河村段)

规划段河长 0.75km，河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15.6\text{m}^3/\text{s}$ ，规划最小河宽 6.0m。

该段河道左岸为现状耕地，右岸紧邻沿河公路，现状河槽较为平坦开阔，地埂边线明显，根据河势走向，确保治导线尽量不占滩地及交通道路等设施，左岸治导线在保证最小河宽时，以水面线或、滩地边线、道路边线进行规划；右岸治导线以道路边线进行规划。

5、桩号 5+400~7+394.2 段(暖水河村~入北石河河口)
规划段河长 1.99km，河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15.6m³/s,规划最小河宽 7.0m。

该段河道左、右岸为村民开垦的耕地或森林山地，沿河公路位于河道左岸，入河口段河槽较宽阔，根据河势走向，确保治导线尽量不占滩地及交通道路等设施，左、右岸治导线在保证最小河宽时，以水面线或、滩地边线、道路边线进行规划。

(八) 枪杆沟河

宁武县枪杆沟河为西马坊河一级支流，河源位于山西省宁武县芦芽山冰口窠，河口位于山西省宁武县西马坊乡北沟滩村，干流全长 9.21km，流域面积 28.10km²，河道比降 52.34%。该流域森林茂盛、植被良好，大部分为芦芽山自然保护区。流域水文下垫面以变质岩森林山地、变质岩灌丛山地为主。

西马坊河为汾河一级支流，河源位于山西省宁武县西马坊乡东沟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1° 53' 2.5"，北纬 38° 43' 8.2"，河口位于山西省宁武县化北屯乡坝门口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 3' 59.5"，北纬 38° 37' 11.5"。干流全长 25km，流域面积 153km²，河道比降 19.58%。

1、桩号-1+960~0+000 段(源头~芦芽山山底段)

由于枪杆沟源头段 1.96km 为芦芽山景区，十年一遇设

计洪峰流量 $28.9\text{m}^3/\text{s}$, 该段河道属山区性河道, 河谷较窄, 两岸森林密布, 河水受束于两岸天然地形, 因此未对该段河道进行治导线规划,

2、桩号 0+000~3+040 段(芦芽山山底~枪杆沟入河口段)

规划段河长 3.04km, 河道平均坡降为 83.26‰, 河床局部有砂卵石层次为砂, 含大量土粒, 呈土卵石。河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28.9\text{m}^3/\text{s}$, 规划最小河宽 7m。

该段河道为枪杆沟河源头段, 河道左岸为山体, 局部有零星耕地, 右岸紧邻乡村道路。其中 2+400~2+900 段, 河道左右岸为枪杆沟村, 由于村庄道路及其他建筑物挤占河道, 造成该段河槽较窄, 最小宽度仅 4m。该段河道左岸村庄较低, 淹没线已淹没右岸村庄, 根据河势走向进行布设, 治导线尽量不占交通道路及已有建筑, 因此左治导线以村庄临河道路边线进行规划。右岸治导线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道路交点的连线为治导线进行规划, 以保证最小河宽。

其余段左、右岸治导线均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山体坡脚交点的连线为治导线进行规划, 右岸局部地段水面线紧邻乡村道路的以路基为治导线进行规划, 以保证最小河宽。

3、桩号 3+040~5+410 段(枪杆沟入河口~营房沟入河口)

规划段河长 2.37km, 河道平均坡降为 64.04‰。该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54.0\text{m}^3/\text{s}$, 规划最小河宽 10m。

3+040~3+700 段为枪杆沟村下游至李家沟村段，该段河道李家沟村上中游段较为宽阔，仅紧邻李家沟村处中泓线桩号 K3+345 右岸有一处养羊场，桩号 3+600 右岸有 1 处房屋建筑，挤占河道。左、右岸治导线均以 10 年一遇设计水面线与山体坡脚交点的连线为治导线进行规划，右岸局部地段水面线紧邻乡村道路的以路基为治导线进行规划，以保证最小河宽。

3+700~4+800 段，左岸治导线沿耕地边缘及五坝线公路边缘布置，ZL89~ZL97 段部分淹没耕地，为保障村民的耕地该段治导线沿现状耕地边缘线布置，ZL97~ZL107 段治导线沿五坝线公路边缘布置；右岸 ZR64~ZL79 段治导线与水面线一致，基本沿现状耕地边缘及山脚线布置。以河宽不小于 25m 控制治导线沿滩地外缘进行布置。

桩号 4+800~5+410 段左岸在桩号 5+000 处有建筑物挤占河道，以治导线尽量不占已有建筑为原则，该段左岸治导线沿道路边线及建筑物边线进行布置。右岸治导线基本以水面线与山脚线交点或滩地交点为界进行布置。

4、桩号 5+410~7+253 段(营房沟入河口~入西马坊河口)

规划段河长 1.843km，河道平均坡降为 52.34%，河段十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 $68.0\text{m}^3/\text{s}$ ，规划最小河宽 12m。

5+4100~6+877 段，左岸治导线沿淹没线与村庄、滩地交点及五坝线公路边缘布置，右岸治导线基本以水面线与山脚线交点或滩地交点为界进行布置。

6+877~7+253 段，由于五坝线公路较低，十年一遇洪水水位已淹没该段公路，以治导线尽量不占已有公路为原则，该段左岸治导线沿公路边线进行布置。右岸为山体，治导线基本以水面线与山脚线交点为界进行布置。

七、其他

（一）河道管理范围划界后，县自然资源部门负责确定划界范围内土地权属，向河道管理部门或相关单位颁发河道管理范围土地使用证，水利部门负责完成划界线界桩设置。

（二）河道管理范围内的土地属国家所有，由河道主管机关统一管理。禁止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以及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对违反河道管理法律法规及本公告规定的单位和个人，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三）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特此公告

宁武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3 月 31 日